

证券代码：872798

证券简称：宏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微保宏大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微保宏大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。	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改为适应保险行业的不断发展，加强公司规范治理能力，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，对公司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微保宏大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微保宏大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4 日